

“参与反对政党收购南洋报业运动” 全国 14 华团联合 声明

2001.5.26

坚决反对马华公会收购南洋商报及中国报等媒体的行动，以确保作为社会公器的大众媒体的独立运作及言论自由，不受政党的干预及控制。

七点声明

(26-05-2001)

(一) 大众媒体的职责主要是秉持公允、持平的立场，广开言论，使言论自由流通，通过独立、公正的传媒即时的反映民意，以督导及匡正社会各个方面的事务及弊病，共同营造及建设一个民主、自由及公正的社会。基于此，我们坚决反对政党直接或间接对大众媒体进行干涉及控制，进而左右民意，破坏营造民主、自由及公正社会的行动。

(二) 《华团大选诉求》第13项明确指出，“公正的大众媒体。要求政府不应干预大众媒体的独立与公正运作”，作为国阵政府的执政成员的马华公会，且认同及接纳诉求文件，不应直接或间接去干预大众媒体的运作。

(三) 马华公会作为政治团体，通过其投资膀臂华仁控股收购南洋商报及中国报，直接或间接控制作为人民喉舌的大众媒体，将使有关媒体失去其独立的自主权，进而使有关媒体的立场及报导偏颇失去公信力。

(四) 南洋商报及中国报作为大众媒体，其本质就是一项社会公器，如何让行政、立法及司法之外的第四权正常而公正的运作，不受来自各方面包括政党的干涉及控制，是所有各方面的责任。基于此，马华公会通过华

仁控股收购南洋商报及中国报，就不能单纯的被解读为是一项商业交易，

(五) 马华公会必须尊重广大华社、有关媒体撰稿人、南洋商报及中国报大部分员工及读者强烈不愿马华收购有关报社的感受，立即放弃收购南洋商报及中国报等媒体的行动。

(六) 我们全力支持南洋商报及中国报员工群起反对马华收购有关报社，而展开的捍卫新闻自由及权益的连署及绑黄丝带运动。

(七) 基于上述的立场，我们在此作出呼吁：

(A) 凡是热爱新闻自由的马来西亚人民，响应南洋商报及中国报员工发动的绑黄丝带运动；

(B) 丰隆集团与马华公会立即取消华仁控股接管南洋商报及中国报的交易。

14 个全国性华团：

1. 华团诉求工委
2. 董总
3. 教总
4. 校友联总
5. 雪华堂
6. 森华堂
7. 华研
8. 南大校友会
9. 福建社团联合会
10. 河婆联合总会
11. 福州社团联合会
12. 乡联青总会
13. 乡青总团联谊会
14. 广西总会